

培训班报名须知

尊敬的家长及学员：在报读培训班前，请您务必认真阅读本报名须知。当完成报名支付时，表示您已接受并同意遵守本单位《培训班报名须知》的所有内容，并视为您和本单位已达成协议。

一、报名程序

【线下】现场课程咨询→填写报名表→取号排队交费→领取交费凭据→自行打印《学员证》→购买教材或者学习用品。

【线上旧生】中山市青少年宫（zsqsg）微信公众号获取课程信息并报名缴费→自行打印《学员证》→购买教材或者学习用品。

【线上新生】中山市青少年宫（zsqsg）微信公众号获取课程信息并报名缴费（未注册的需先注册）→自行打印《学员证》→购买教材或者学习用品。

特别提醒：请务必按照“招生对象”所要求的年龄报读；如发现虚报年龄报读的，本单位有权劝退。

二、退费规定及流程

（一）报名前须慎重考虑，尊重孩子意愿。报名成功后，非本条第（二）点所列情况概不退费。

（二）符合以下条件者方可办理退费：

1. 报名人数没有达到计划招生人数 1/3 而停办的班级，可办理退费。本单位将在开班前 3 天电话通知学员家长，请学员家长接到通知之日起 7 天内到招生报名处办理退费手续。

2. 学员因意外伤害或突发重大疾病，经医疗单位检查确实不适宜学习的，可办理退费。申请退费时需持县级以上医疗单位的医生证明、病历本、医院病假单和医院发票的原件和复印件办理退费手续。

3. 举家搬迁调往外市工作的，凭家长单位或街道居委会出具的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可办理退费手续。

4. 学员经教育部门及有关部门依照规定批准转学至外市的，或家庭发生重大变故的，持有关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可办理退费手续。

5. 移民国（境）外，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移民国（境）外审批资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可办理退费手续。

6. 因特殊原因不能上课的，由家长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由相关部门负责人审批可以办理退费手续。

以上情况经本单位核实审批后，方可申请退费。

三、退费流程与标准

1. 填写《退班申请表》并交相关人员审批，确定处理意见。

2. 提交退费材料：①通过微信支付报名的，退费请提交微信支付账单截图，申请审批后费用将原路退回；②通过银行卡刷卡报名的，退费至学员本人账户，请提交银行卡刷卡小票（或带有银行卡尾号的支付截图）、学员户口本复印件或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学员本人的活期银行账户复印件；③退费至监护人账户的，提交除银行卡刷卡小票（或带有银行卡尾号的支付截图）、学员户口本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外，还需提交可证明亲子关系的材料（如户口本、出生证）及监护人活期银行账户复印件。

3. 因停办班等特殊原因需要批量退费的，以具体通知为准。

4. 因退费流程审核需要一定时间，费用到账时间为 30 天内，请家长耐心等待。

5. 开课 before 办理退费的，需扣除手续费 20 元/班。

6. 开课后办理退费的，按办理当天计算剩余课时学费，仅退还剩余课时学费，不退材料费及教材费用。

四、转班规定及流程

（一）转班规定

- 1.每位学员每期每个班只能转班**1次**，之后不可再转班。
- 2.已上**前2次**课时，如发现学习程度不适合所报班级，经任课教师签名同意后，可转报其他班。
- 3.培训班开课**3次（含3次）**之后概不办理转班手续。

（二）转班流程

凭《学员证》、交费凭据或支付凭证，并填写《退班申请表》，经相关部门负责人同意后到招生报名处办理转班。**已满额的班不能转入。**

五、上课、风险提示及其他注意事项

（一）**体育类、舞蹈类项目课程及各类体验营活动均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一经报名，则视为已知晓该类课程可能带来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摔伤、扭伤、骨折等，为使广大学员得到更周全的安全保障，建议家长可根据实际需要，为报读体育类、舞蹈类项目课程及各类体验营活动的孩子再另行购买个人人身意外险。

（二）请家长督促学员准时上课，并教育孩子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集体课如因学员个人原因造成迟到、缺课一律不予补课；个别课如需请假要事先征得本单位任课教师同意，所有补课应在该学期内完成。

（三）如遇暴雨或者台风警报则按政府相关部门的通知执行，请留意电视台、报纸等媒体和本单位发布的信息。

（四）学员的座位或站位由本单位任课老师统一安排，家长不可自行安排或者调整。

（五）除公开课及亲子班以外，上课时家长不可进入课室旁听，也不能在课室外闲聊、打电话，以免影响学员学习。

（六）如孩子有特异体质、疾病(心脏病、癫痫、肺结核，哮喘、肺炎、伤残及其他严重的疾病)，或者精神疾病（恐怖症、焦虑症、强迫症、抑郁症、癔症等）和异常心理状态（自闭、暴躁、孤僻、偏执等），或者孩子的身体状况、行为、情绪等有异常情况，家长须在报名入学前或者入读过程中以书面形式如实告知本单位。否则，由此而引起的孩子伤害事故或孩子伤害他人的一切责任及全部经济赔偿均由家长负责。

（七）学员在学习期间，须自觉遵守本单位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自觉接受老师、现场管理人员（包括保安人员、志愿者等）教育管理，爱护各种教学、活动等设施设备和财物，不得追逐打闹，不得有任何伤害老师、管理人员、其他学员的行为（包括不得殴打、推搡、恐吓、威胁、谩骂或侮辱他人）。如有违反本单位管理制度、不服从管理安排或伤害他人行为等行为的，本单位有权对该学员批评教育，并可将情况通报给有关家长；如情节严重或学员经两次以上（含两次）批评教育仍不改正的，本单位有权对该学员作退班处理，概不退费，且该学员在2年内不得在本单位报名。如学员损坏财物或伤害他人的，须负赔偿责任。

（八）请家长配合做好安全教育工作，不携带打火机、火柴、尖锐物品等违规、危险物品进入青少年宫（因课程需要的除外，但应在任课老师指导下妥善使用、存放）。如发现学员携带违规物品，本单位有权暂扣并妥善保管，在适当时候交还学员家长；属于违法、危险物品的，本单位有权交有关部门依法处理。

（九）课室专门用于教学用途，为确保孩子安全，维护管理好设施设备，家长不得在非上课时间段擅自进入课室或触碰设施设备，否则本单位有权要求其离开。

（十）请家长在规定的上课时间前将学员安全送至指定的下车点，并在课程结束后及时接回学员；接送过程中应遵守交通规则、减速慢行，不乱停乱放车辆。为确保学员安全，家长不得让学员在马路或其他区域下车，不得让学员长时间滞留青少年宫。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保留对以上所有条款的解释权。

前言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成立于1980年，是共青团中山市委员会领导下的市一级综合性青少年校外教育基地和活动阵地，属公益型事业单位，也是全国先进青少年宫、中国青少年宫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和广东省青少年宫协会副会长单位。

中心（宫）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和举旗帜、育新人、兴文化的宗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主责主业，紧扣引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主题内容，锐意进取，主动作为，开展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公益活动，举办青少年所喜爱的高质量素质培训，向广大青少年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正能量，宣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供青少年群众所需的公共文化服务，让广大青少年在这里有获得感、参与感、归属感。每年开展青少年公益活动200多场，服务青少年近60万人次；每期开设约650个兴趣班，年均培训学生逾2万人次；还设有海燕艺术团、青少年民族乐团、青年艺术团、小海鸥外来务工子弟艺术团、蓝星融合艺术团和青少年弦乐团，成为中山市培养青少年艺术人才的摇篮。

为了继续满足广大青少年儿童的学习需要，**2024年暑期班**将开设专业多样，内容丰富，启智益趣的兴趣班，**自2024年6月8-12日为春季班学员优先报名原班时间，6月13-15日为春季班学员跨班优先报名时间，6月16日起接受新生报名，欢迎报读！**

2024年暑期培训班第一期上课起止日期：7月8日至8月1日，其中：

逢周一、三、五上课起止日期：7月8日至7月31日

逢周二、四、六上课起止日期：7月9日至8月1日

2024年暑期培训班第二期上课起止日期：8月5日至8月16日，逢周一至周五上课。

上课地点：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

报名地点：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一楼招生报名处

- 相关说明：1、培训班收费构成：学费+书杂费=收费总额；
2、为保证教学质量，所有班别报满即止，不安排插班；
3、简章如有内容调整，以报名时的公布的信息为准。

中心（宫）官方网站：www.zsqsg.cn；

中心（宫）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山市青少年宫（zsqsgng）。

中山市青少年宫微信公众号上有最新的亲子教育、兴趣班招生、公益活动、考级、演出、公益课等资讯内容，并已实现微信报班支付、查看招生简章、义工报名等功能，欢迎关注。

专业教师简介（一）

— 舞蹈：

塔娜：女，中国歌舞团艺术学院舞蹈编导系舞蹈表演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曾参加全国“桃李杯”舞蹈大赛荣获表演三等奖，舞蹈《荷花赋》获广东省廉政文化进校园舞蹈比赛一等奖，自创舞蹈《艰苦岁月》荣获广东省教育厅首届大学生舞蹈比赛创编二等奖，表演三等奖。舞蹈《大海青春》、《青春年华》荣获广东省大学生首届作品展演二等奖；所辅导的舞蹈《森林我的家》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音乐专场金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所辅导的舞蹈《草原佰酥勒》荣获广东省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一等奖。曾出访美国、新加坡、马来西亚、英国进行文化交流演出。现为中国舞专职教师，舞蹈科组长，中山市海燕艺术团中国舞队指导老师，中山市青年艺术团中国舞队队长。

刘颖琳：女，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舞蹈学专业，2018年受邀参加广东省于广州海心沙举行的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花开新时代”文艺晚会汇演，并被评为优秀演员。2019年受中央广播电视总台邀请，赴北京参加在鸟巢举办的“亚洲文化嘉年华”全球直播晚会演出，被评为优秀演员。2019年，曾指导的学员赴京排练，参加CCTV大年三十的春晚直播盛宴。舞蹈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认真细致，深受学员与家长的喜爱，现为中国舞专职教师。

吴雅文：女，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舞蹈学专业，2020年参演广东省春晚，并负责部分舞蹈节目排练指导；2019年参加广州大剧院“美丽中国”舞蹈专场演出，同年参与湖南春节联欢晚会，指导广州大井小学舞蹈队参加“广州南沙区中小学舞蹈大赛”荣获二等奖；2017年参演大型歌舞剧《阿依达》，同年参加广东大学生艺术展演荣获二等奖；2016年参加广东省大中专舞蹈大赛荣获一等奖。现为中国舞、芭蕾舞专职教师。

黄于桐：女，大学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舞蹈表演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法国 Conservatoire d' Avignon，芭蕾专业。曾参加过广东省大中专舞蹈学校比赛荣获第一名，广东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比赛获得二等奖，《胡桃夹子》芭蕾舞剧，湖南卫视跨年演唱会，广州大剧院《美丽中国》大型演出；所指导学生《丘比特》参加GDC芭蕾舞大赛荣获优秀奖，《吉赛尔阿尔伯特变奏》参加PDE芭蕾大赛荣获银奖，自创舞蹈《草原英雄小姐妹》参加广东广播电视台七彩童年少儿迎新晚会。现为芭蕾舞、中国舞专职教师。

— 国标舞：

孙家兴：毕业于广州体育学院体育艺术系，大学本科，WDC国际评审，英国皇家IDTA舞蹈教师，中国国际标准舞总会国家A级评审，国家A级教师，中国国际标准舞全国职业冠军，任职广东省国际标准舞总会副秘书长，曾多次赴英国学习，英国黑池舞蹈节世界职业前48名选手，师从前世界冠军 Marcus & Karen Hilton MBE 与意大利著名职业选手 Roberto Villa & Morena Colagreco，曾于2007年至2012年连续5年获得世界国际标准舞台湾国际公开赛冠军，2008年至2010年连续3年获CBDF国际标准舞全国锦标赛冠军，2007年至2010年连续4年获香港国际舞蹈公开赛冠军，2011年亚洲巡回赛台湾站、印尼站冠军，2012年ADC亚洲巡回赛马来西亚站、台湾站冠军。所编排的舞蹈《绽放》赴内蒙古参加“银杏杯中国青少年宫文化艺术节”荣获金奖。辅导的学生参加广东省第20届国际标准舞锦标赛获得26个冠军，28亚军，25个季军及46个其它奖项。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方式独特。现为国标舞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国标舞队指导老师。

伍明浩：男，毕业于湛江师范学院体育教育专业，大学本科，教育学学士。中国国际标准舞总会会员，中国国际标准舞总会国家B级评审，少年拉丁舞A级教师。有自己独特的教学经验和理念，深受家长和学生的的好评。2010年编排的拉丁舞《随心起舞》荣获珠三角少儿才艺大赛舞蹈类金奖。2011年带队参加在国家大剧院举行的第三届全国青少年宫系统文艺汇演，编排的节目《点燃快乐》荣获金奖，个人获“优秀指导教师奖”。2012-2014年间培养的学生多次参加全国、省、市比赛，共获61个冠军、60个亚军、30个季军。现为拉丁舞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拉丁舞1队指导老师。

专业教师简介（二）

— 一 国标舞：

芦禹含：女，毕业于北京舞蹈学院社会舞蹈系国标舞专业，学习国标舞多年，2006年考入北京舞蹈学院附中国标舞专业，基本功扎实，读书期间曾在北京现代文工团担任拉丁舞教师，并多次代表学院参加全国及省市各类专业舞蹈赛事，2008年参加第四届 CCTV 舞蹈大赛获国标舞专业组标准舞精英组冠军，第五届桃李杯大赛国际体育舞蹈锦标赛专业组团体拉丁舞精英冠军，舞台经验丰富。毕业后一直从事国标舞教学工作，教学细致认真，深受学生欢迎。现为拉丁舞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拉丁舞 2 队指导老师。

— 一 民乐类：

柳梦梦：毕业于武汉音乐学院民乐系笙专业，学习成绩优秀，在校期间多次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三好学生”等奖项。比赛、演出经验丰富，2005年荣获“中华艺术新秀比赛”全国总赛区民族器乐专业组金奖；2006年参与录制 CCTV 音乐频道“风华国乐”栏目——全国九大艺术院校优秀节目展演。2011年跟随东方中乐团参加湖北省走进艺术高校巡演活动和新年音乐会；2011年参加民族管弦学会举办的“笙一夏令营”，精湛的专业技巧受著名笙演奏家唐富、文佳良等老师的一致好评。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2018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2019年参加 CCTV 中国器乐电视大赛并录制；2020年11月所辅导的管乐合奏《旱天雷》荣获广东省中小学广东音乐交流展示活动二等奖。专业基础扎实、教学耐心细致。现为笙专职教师，民乐科组长，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笙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

李 娜：女，湖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毕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曾获“中南五省民乐大赛”三等奖、“敦煌杯”古筝大赛二等奖、“爱我中华”全国青少年音乐舞蹈大赛广东中山赛区优秀教师奖。2008年辅导五名学生参加“华夏三星”广东中山赛区比赛获“三金二银”的好成绩，个人获2008年全国音乐舞蹈展评活动广东选区“优秀园丁奖”；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2018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曾出访日本、欧洲、印度、新加坡、马来西亚、英国、香港、澳门等国家及地区，受到普遍赞誉。教学经验丰富，对学生耐心细致，擅长兴趣教学、因材施教，深受广大家长学生的好评。现为古筝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古筝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

廖志辉：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音乐学院音乐学专业，主修二胡。师从江西省著名二胡演奏家李燕琳教授多年，二胡技艺精湛，演奏风格细腻，有扎实的音乐理论功底，有多年的二胡教学经验。曾荣获江西省首届新人大赛器乐组优秀表演奖；参加由中国民族管弦乐学会举办的“龙音杯”全国民乐团队北京邀请赛获“阳光奖”（一等奖）；在广东省第五届群众音乐舞蹈花会中，参与演奏的《咸水欢歌》荣获银奖，个人获优秀演员奖。现为二胡、高胡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高胡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

专业教师简介（三）

一 民乐类：

凌 程：2007 年以全国排名第一的扬琴专业成绩考入武汉音乐学院，师从解骏、谢丽丽教授，同时随于德琛教授学习民族打击乐。2008 年入选“东方中乐团”和“国韵乐坊”室内乐团，担任扬琴、民族打击乐演奏员。多次随团在国内及港澳地区参加大型音乐会及展演活动。曾参与 2009 年 CCTV 全国民族器乐大奖赛，荣获第五届全国青少年艺术风采电视选拔赛一等奖、湖北省楚天艺术大赛扬琴金奖。2011 年正式进入教学领域，在专业上力求把演奏风格和现代技法及琴学理论融入到课程当中，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教学理念及演奏风格，获得家长和学员们的一致赞赏与肯定。近几年辅导的学生专业水平提高迅速，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华南师范大学、武汉音乐学院等国内知名的高等院校。2018 年所辅导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并入围 2019 年 CCTV 民族器乐大奖赛复赛。现师从著名作曲家、指挥家李复斌教授学习指挥。现为扬琴、民族打击乐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指挥，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

柳楚楚：毕业于武汉音乐学院民乐系，入学成绩竹笛专业全国第一名。演出经验丰富，2010 年被选入“东方中乐团”，担任新笛声部，多次随团参加大型音乐会及文艺展演活动。曾参与录制 CCTV 音乐频道“风华国乐”栏目——全国九大艺术院校优秀节目展演，广受好评。教学细腻、负责，所辅导的学生成绩优秀，顺利考入华中师范大学等高校。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 2018 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2019 年参加 CCTV 中国器乐电视大赛并录制；2020 年 11 月所辅导的管乐合奏《旱天雷》荣获广东省中小学广东音乐交流展示活动二等奖。现为笛子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笛子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

赵 欣：毕业于武汉音乐学院民乐系二胡专业，2009 年以专业入学成绩全国第一名考入武汉音乐学院。2009 年加入武汉音乐学院“东方中乐团”，担任高胡、中胡演奏员，同时任东方青年民族乐团中胡副首席，多次随团在国家大剧院、琴台音乐厅及湖北高校举办专场音乐会。2012 年 7 月参加由湖北省教育厅、文化厅、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音乐教育专业委员会主办的“‘长江之春’——青年音乐家”比赛，获二胡专业组银奖。2009 年开始从事二胡教学工作，严谨细腻的教学获得家长和学员的肯定与喜爱，辅导的学员成功考取华中师范大学、武汉音乐学院等艺术高校。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 2018 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现为中胡、二胡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秘书长，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二胡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

陈晓岚：女，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艺术硕士，师从刘赫男副教授。自 2015 年起从事琵琶推广教育工作，学生类型涉及艺术类考生、儿童、成人，曾辅导艺术类考生获得优异成绩，部分学生考入华南师范大学、星海音乐学院、西南大学等各类重点院校；同时担任多所学校民乐团琵琶声部指导老师至今。教学经验丰富，专业技能扎实，善将音乐理论与器乐演奏相结合进行教学，对学生实施因材施教的教学方式。2016 年 1 月随华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耿涛教授赴澳门参与粤港澳 2016 新年音乐会；2017 年 8 月随华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刘赫男副教授赴上海参加第三届“敦煌杯”中国琵琶艺术菁英展演，获职业重奏组铜奖；2019 年 8 月参加中国·大同“云冈杯”国际民族器乐展演，获弹拨组专业 B 组铜奖。现为琵琶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琵琶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

专业教师简介（四）

一 西乐类：

刘加力：男，毕业于广西艺术学院管弦系小提琴演奏专业，大学本科。自幼学琴，曾任中山市小爱乐青少年交响乐团演奏员，期间得到林友声、呼德等知名指挥家的指导。2013年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广西艺术学院，师从广西优秀青年演奏家、教师梁寒琰，并成为学院交响乐团小提琴演奏员，多次随团外出交流演出。在校期间得到李自立、李洋、吴和坤等知名演奏家的指点。2016年2月曾随中山市小爱乐交响乐团赴美国夏威夷进行交流演出，并在当地举办的音乐会中担任独奏。所辅导的合奏《南海韵》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器乐专场银奖。现为小提琴、中提琴专职教师，西乐科组长，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青少年弦乐团指导老师。

黄益文：男，星海音乐学院钢琴专业本科毕业，音乐高级教师，广东省音乐家协会、广东省电子键盘学会、广东省流行音乐协会会员、中山市音乐家协会理事、中山市民乐爱好者协会理事。曾获奖项：中山市少儿艺术花会金奖、中山市市委、市政府颁发的“中山市先进生产工作者”称号、中山市文艺创作奖音乐类一等奖、广东省音乐舞蹈花会银奖、广东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一等奖、KAWAI 亚洲钢琴大赛优秀指导教师、全国青宫协会优秀指导老师等。所创作的《南海韵》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器乐专场银奖。现为钢琴、电子琴专职教师。

马文博：哈尔滨师范大学音乐教育专业毕业，大学学历。中国音乐家协会合唱学会会员，中中国音乐家协会电子音乐学会会员，国家广电部（现为广播电视总局）录音师协会高级录音师。从教三十多年来，用不断更新的教学理念做的指导，以“育人”为主、“有教无类”为辅作为最高的教学原则。先后有多名学生考入各级专业艺术院校。在教学的同时还坚持音乐创作，创作的声乐、器乐等作品多次荣获国家级、省和市级等比赛金奖（一等奖）等奖项。现为钢琴、音乐理论专职教师。

褚尉淋：女，毕业于四川音乐学院小提琴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在校期间多次应邀参加四川歌舞剧院、四川广播交响乐团、成都爱乐乐团、云南省艺术学院交响乐团及昆明交响乐团的重要演出及录音活动，曾任四川音乐学院管弦交响乐团演奏员及云南省青少年交响乐团演奏员，曾随团赴台湾、香港进行访问演出，2008年赴新加坡、马来西亚交流演出。所教学生在“2008全国青少年才艺电视展评活动”中获“七彩阳光杯”广东赛区金、银、铜奖，本人获“优秀指导老师奖”。2014年参加广东省“马思聪杯”小提琴邀请赛荣获青年组金奖。所辅导的合奏《南海韵》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器乐专场银奖。现为小提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青少年弦乐团指导老师，中山市青年艺术团器乐队队长。

唐 谈：男，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大学本科。师从国家一级演奏员、著名小提琴演奏家、教育家陈俊源，曾与中央音乐学院教授王振山、柴亮，世界著名小提琴演奏家纽曼迪蕾等国内外小提琴大师进行交流学习，有丰富的教学经验，教学方法独特、细腻。现为小提琴、中提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青少年弦乐团指导老师。

专业教师简介（五）

— 一西乐类

宋任圆：女，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曾获得最佳重奏独奏奖。从事大提琴教育工作多年，兼修钢琴初级教学，对交响乐等音乐类别具有较高鉴赏力，专业知识扎实。在教学中耐心细致，因材施教，擅长通过组织“弦乐四重奏”等音乐活动，高效提升学生演奏技艺及欣赏水平。所辅导的合奏《南海韵》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器乐专场银奖。现为大提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青少年弦乐团指导老师。

曾望秋：女，毕业于南昌大学艺术与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主修钢琴，大学本科。师从南昌大学徐飞副教授。在校期间多次参与音乐会，并在声乐音乐会及合唱音乐会中担任艺术指导。2017年成功举办个人钢琴独奏音乐会。所辅导的合唱节目荣获第十七届“唱响莫斯科”国际青少年艺术节合唱比赛铜奖。在音乐教育上拥有自己的心得，专业扎实，教学耐心细致。现为钢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海燕艺术团合唱队指导老师。

王若琳：女，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大学本科。2014年获中国雅马哈杯双排键电子琴总决赛青年组二等奖；同年获“吟飞”国际电子管风琴比赛南方大赛成人B组二等奖；2015年获广东省青少年键盘乐器大赛电子管风琴专业青年C专业组银奖；同年获2015年雅马哈双排键奖学金一等奖。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认真负责，耐心细致。现为双排键、电子琴、钢琴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合唱队指导老师。

肖牧青：女，华南理工大学艺术学院音乐与舞蹈学硕士研究生，合唱指挥专业，师从青年作曲家、指挥家梁军教授，在校期间曾参与华南理工大学艺术学院原创合唱作品音乐会、华南理工大学六十周年校庆音乐会、交响合唱组曲《岁月甘泉》等大型演出；参加广东省第十三届“百歌颂中华”歌咏活动决赛获金奖，曾指挥暨南大学资产公司合唱团在庆建国70周年晚会中获银奖，广州市二中应元路中学初一年级获一等奖，广州铁路集团建设指挥部在建党100周年万人歌咏赛广州地区复赛获优秀奖。现任合唱、声乐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合唱队指导老师。

— 一体育类：

吴毅懿：女，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体育教育专业，国际级健将，武术高级社会指导员，中山市“十大杰出青年”。自幼习武，精通武术长拳、南拳、太极拳以及健身养生气功。曾多次获得国际级、国家级以及省级各种武术比赛的冠军，是第十届世界武术锦标赛的南拳冠军得主。现为武术专职教师，体育科组长。

王开忠：男，毕业于广州体育学院乒乓球专业，大学本科。国家乒乓球一级裁判员，国家乒乓球二级运动员。多次担任广州市重大乒乓球比赛的裁判工作，受到组委会的好评。曾在广州市黄埔区少年宫、国家青少年乒乓球培训中心进行培训教学。教学经验丰富，方式多样，深受家长和学生的的好评。现为乒乓球专职教师，乒乓球集训队指导老师。

戚伟杰：男，毕业于肇庆学院乒乓球专业，大学本科，教育学学士学位。国家乒乓球二级裁判员，多次担任肇庆市重大乒乓球比赛裁判工作，获得“优秀裁判员”称号。曾担任肇庆市乒乓球协会专业教练员，肇庆第四小学、第七小学乒乓球教练员，有丰富的幼儿和青少年乒乓球教学经验，前沿的教学方法，创新的教学手段，深受学生喜爱，家长好评。现为乒乓球专职教师，乒乓球竞赛队指导教师。

专业教师简介（六）

— 一体育类：

邬小丽：女，毕业于广州解放军体育学院，跆拳道专业，退役军人。参赛经验丰富，2006年、2009年先后参加年广东省第十二届省运会63公斤跆拳道比赛、广东省锦标59公斤跆拳道比赛，均获第一；2011年参加深圳市第七届锦标赛青年组65公斤跆拳道比赛，获得冠军。曾在深圳南山区体育运动学院担任跆拳道教练，教学经验丰富、耐心细致，深受家长学员好评。现为跆拳道专职教师。

— 一美术类：

肖国兵：男，华南师范大学美术教育本科毕业，中山市美术家协会会员。长期从事少儿美术教育，辅导学生在国际、全国、省市各类美术比赛中获金、银、铜奖近千人次。曾荣获“园丁特等奖”“全国百佳艺术教育个人”、“园丁教育金奖”等荣誉称号。具有现代美术教育观念和丰富的少儿美术教育经验。个人作品参加第二届“银杏杯”全国教师书画大赛获铜奖，入选第十四届全国助残日作品展以及“百年小平”文学美术奖等。论文获第二届全国中小学教师论文评比一等奖，在权威期刊《少儿美术》、《中山教育研究》均有美术教育论文发表。《中山日报》、《文化中山》曾有专版报道，个人事迹及介绍收录“爱比天大——中山文化地图解码”一书。现为美术专职教师、美术科组长。

覃贵鹏：男，毕业于广西艺术学院，主修中国画、书法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师从著名书法教育家张羽翔博士，著名国画(山水)画家黄格胜教授，国画(花鸟)画家伍小东教授。行书作品曾在南宁市“扬美杯”书法比赛中获奖，作品被扬美古镇旅游区博物院作永久性展出；中国画作品《飞泉挂壁》在“纪念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60周年全国美术作品展览”中获广西区展三等奖，并入选全国美术作品展；中国画花鸟作品《浓秋蚀塘》被中国文联出版社采用出版。2017年受邀参加欧洲捷克“当代中国艺术家作品布拉格十人邀请展”，作品《山色有无中》被捷克布拉格美术家协会收藏。从教10余年，教学经验丰富，耐心细致，所辅导的学生获各级奖项达上千人次，参加“第二十届日中友好书画展”中辅导的学员程倩莹、徐天天同学分别荣获本次赛事的最高奖村山奖、鸠山奖。现为国画、书法专职教师。

潘余南：男，毕业于广州美术学院美术教育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多能一专，以水彩画种见长。自幼学习素描科目，美术造型基础扎实，功底深厚。作品《小孩》、《水彩·码头》入选广州美术学院院系展，作品《夕拾小景》系列于2015年5月15日在广州美术学院美术馆展出。曾在中大附中、顺德乐从中学进行教育观摩和实习，对于美术教育拥有自己的心得与经验。教学风格严肃而幽默，拥有4年美术高考教学经验，指导众多美术高考考生考取理想的院校。现为美术专职教师。

张迪：男，毕业于广州美术学院绘画系，版画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师从版画系王文明教授。曾在徐闻“对比画室”担任主教，丝网版画作品《渔民与村民》入选第一届“走进美丽汕尾”美术展。毕业创作《信息列车》刊登在《羊城晚报》创意周刊并获得版画系优秀毕业创作奖，并留校收藏。教学活泼而细致，方法独特，做到教有所思，教有所得。现为美术专职教师。

专业教师简介（七）

— 一美术类：

林婷婷：女，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数字媒体艺术系影视动画专业，大学本科。2019年获得“百花杯”“广东省优秀社会教育工作者”的称号，曾获中心（宫）说课大赛一等奖及优秀示范课等荣誉，期间辅导学生参与“日中青少年书画大赛”、“中国国际少儿漫画大赛”、“粤港澳青少年书画大赛”、“樱花杯”全国青少年美术大赛和快乐宝贝书画大赛等全国赛事共累计获奖达200余人次，并多次获得金奖等荣誉，在教学过程中注重使用轻松有趣的教学方法，引导学生思考，鼓励大胆创新，培养他们的艺术创造能力。现为美术专职教师。

林海茵：女，毕业于广州美术学院建筑艺术设计学院陶瓷艺术设计专业，大学本科。师从著名陶艺家魏华教授。大学期间陶瓷作品《印迹》曾入选“凝·器”亚洲陶艺邀请展，陶瓷作品《岭》曾入选广东省第五届大学生艺术博览会。专业基础扎实，善于引导学生思考创新，将有趣活泼的教学方法运用在课堂上，擅于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与创造性思维。现为陶艺专职教师。

张泽玲：女，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大学本科，学士学位；从事教育行业多年，拥有较丰富的少儿美术教学经验，教学幽默，简单易懂。擅长各种绘画与生活相结合的创意课，根据儿童不同时期的特征，把握儿童优缺点，制定针对性教学课程。现为美术专职教师。

— 一语言艺术类：

陈斯文：女，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艺术与传播学院，播音与主持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在校期间曾担任大学生网络电视台新闻栏目主播，“师大之音”广播电台栏目主播、主编，并获得“最典雅主编”称号。曾获“同洲行·艺术新人”青年组朗诵金奖，首届中山品牌形象之星选拔赛12强，寻找新主播32强，首届东方舞电视大赛“优秀主持人”，第八届广东省戏剧花会获戏剧类银奖，曾参与电视台及电台的节目录制，具有丰富的主持和舞台表演经验。在2015年原创舞台剧《童年你好》中主演“郝贤惠”，在2016年原创舞台剧《少年孙中山》中饰演“孙母”。2020年10月，参演的小品《归来》获第六届中山市戏剧曲艺花会戏剧专场金奖。教学认真负责、精益求精。现为语言艺术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语言艺术队指导老师，语言艺术科组长。

刘德睿：男，毕业于湖南大学新闻传播与影视艺术学院表演系，大学本科，文学学士。曾在湖南省话剧团主演大型红色话剧《万水千山》，在广州市话剧艺术中心主演话剧《乌龙院之长白山传奇》，在湖南大剧院主演话剧《青春禁忌游戏》。所参演的大型话剧《望》于2012年8月1日在国家大剧院上演，获得一致好评；2008年自创抗震救灾小品《同一个世界》，荣获湖南大学心理健康节小品大赛一等奖；参演的小品《不欠钱》曾获广东省第七届群众戏剧曲艺花会金奖。在2013年原创儿童剧《小小英雄梦》和2014年原创舞台剧《老爸萌娃GO GO GO》中，担任编剧及导演。2015年导演原创舞台剧《童年你好》，并担任主演“药成功”。2020年10月，参演的小品《归来》、相声《发财梦》获第六届中山市戏剧曲艺花会戏剧专场金奖。从事少儿语言艺术与艺考表演教学多年，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现为语言艺术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语言艺术队指导老师，中山市青年艺术团戏剧队队长。

张佳欣：女，毕业于长江师范大学，播音与主持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在校期间曾参与大学主持艺术团。曾获得2021年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重庆市优秀奖三项；2022年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重庆市优秀奖两项。热爱教育事业，教学认真负责，在教学中始终坚持“因材施教”理念，注重寻找和挖掘每一位学生的“闪光点”。现为语言艺术专职教师。

专业教师简介（八）

一 科技文化类：

韩旭丽：女，毕业于扬州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语言文学硕士研究生，英语专业八级，持有美国 TESOL 教育学会(American TESOL Institute)颁发的国际英语教学资格证书以及中国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科技教学（科学素养）中级证书。擅长于提升学生的英文与科学素养，有多篇教学论文发表，曾荣获“百花杯”论文大赛一等奖。指导多名学生在 IEEA 国际英语精英赛、奥林匹克英语演讲大赛、全国青少年科技作品大赛、创意机器人大赛中斩获佳绩。有丰富的教学经验，责任心强，对学生有亲和力，教学风格生动活泼。现为专职教师，科技文化科组长。

康一玉：女，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中山市优秀教师。曾获中山市中学生作文教学比武一等奖，辅导的学生参加中山市中学生朗诵比赛获一等奖，学生作品多次在报刊杂志上发表。有多年教学经验，教学风格灵活，注重学有所乐、学有所得。现为专职教师。

黎鉴明：男，陕西师范大学教育学本科毕业，中山市第一届教师奥数提高班会员，国家奥数教练员，“华罗庚金杯”、“奥林匹克杯”、“希望杯”、“育苗杯”优秀教练员。有十多年的数学教学经验，多篇论文曾获奖，多次指导老师在市、镇数学教学比赛获一等奖，辅导的学生多次在全国、省及市数学奥林匹克竞赛中获奖并考上中山市重点中学。现为专职教师。

李韵茹：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英语专业，大学本科，小学英语二级教师，同时持有中国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科技教学（科学素养）中级证书。在教学中始终坚持“快乐学习”的理念，在快乐的氛围中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和自信。幽默风趣的启发式教学、灵活多样的课堂互动、轻松活跃的课堂氛围深受广大学员的喜欢。辅导多名学生在 IEEA 国际英语精英赛、奥林匹克英语演讲大赛中斩获佳绩。个人曾荣获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第二届说课大赛一等奖，现为专职教师。

吴钰姗：毕业于吉林大学珠海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文学学士，小学语文二级教师，助理社会工作者。在教学中坚持“授人以渔”，注重传授适合学生的学习方法和提升学生的人文素养。曾辅导多名学生在全国作文大赛中荣获奖项，并有多名学生作品刊登于《中山少年报》。个人曾获“百花杯”广东省青少年社会教育优秀教师说课大赛“优秀教师”称号、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第三届说课大赛一等奖、第十届丁玲青少年文学奖“优秀指导教师”称号等奖项，发表多篇教学论文。现为专职教师。

伍竹洋：毕业于广东教育学院，本科学历，中国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科技教学（科学素养）中级证书。曾被评为广东省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中山市优秀教师，荣获广东省创意机器人比赛园丁奖，全国青少年科技作品大赛优秀指导教师。辅导多名学生在 AIOT 大赛、蓝桥杯大赛（青少组）、广东省创意机器人大赛、ICC 全球发明赛等多项比赛中获奖。教学风格幽默风趣，擅于营造生动有趣课堂氛围，注重教学细节和发现学生的闪光点，鼓励学生自信学习，让学生在快乐中体验成功，在自信的中不断成长。现为科技专职教师。

黄 旺：毕业于肇庆学院，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车辆模型国家二级裁判员。有着丰富的执教和执裁经验，指导学生在省级及全国车辆模型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获奖近百人次，多名学员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水平。现为车辆模型、航海模型专职教师。

赖智行：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中国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科技教学（科学素养）中级证书，全国青少年初级科技辅导员证书。曾荣获广东省创意机器人大赛及广东少年发明奖优秀辅导教师，有多年创客教育经验，力致力于让学生在玩中学，做中学，不断强化学生的动手能力与创新思维。现为中山青少宫机器人专职教师，辅导多名学生在广东省创意机器人大赛（中山赛区）、广东少年发明奖、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等多项比赛中获得优异的成绩。现为科技专职教师。